

# 楚雄彝族自治州人民政府文件 防汛抗旱指挥部

楚防汛指〔2018〕1号

## 楚雄州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印发 2018年防汛抗旱工作要点的通知

各县市防汛抗旱指挥部，州防指成员单位：

现将《楚雄州2018年防汛抗旱工作要点》印发你们，请各县市、各有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，切实做好今年的防汛抗旱工作。



# 楚雄州 2018 年防汛抗旱工作要点

2018 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，是改革开放 40 周年，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实施“十三五”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，也是彝州成立 60 周年，做好今年防汛抗旱工作至关重要。据气象部门预测，预计 2018 年全州大部地区年降雨量正常略偏多，气温正常略偏高，雨季开始期正常，冬春干旱较常年偏轻，初夏干旱接近常年，主汛期降水大部县市正常略偏多，气温略偏高，2018 年我州属于温度条件较好、降水稍偏丰的气候年景。按照全国防汛抗旱工作会议要求，立足于防大汛、抗大旱、抢大险，坚持“以人为本、安全度汛、减少损失”方针，更加注重灾前预防，着力强化综合减灾措施，全面提升防御水旱灾害能力，努力减轻灾害损失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，全力打好防汛抗旱减灾攻坚战。

**一、加快转变防汛抗旱思路。**一是始终做到“两个坚持”。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新要求，始终坚持以防为主、防抗救结合，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，加快转变防汛抗旱工作思路，适应新形势，应对新挑战，开创防汛抗旱工作新局面；二是着力实现“三个转变”。在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，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，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上求突破、见实效，全面提升水旱灾害综合防御能力；三是全面抓好“三个结合”。

要更新观念，适应当前防汛工作新常态。从防汛抗旱减灾的根本出发，以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为首要目标，坚持“以汛防与常年防相结合、人防与工程防相结合、防汛与系统治理相结合”，全面抓好各项工作。

**二、扎实做好抗旱减灾工作。**牢固树立节水优先的思想，强化旱情监测研判，充分发挥已建成抗旱应急引调提水及备用机电井工程效益，蓄引提调并举，优化抗旱水源调配，科学制定供用水计划，强化节水增效管理，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。密切监视旱情动态，加强抗旱水源监督管理，提早落实应急供水保障措施，扎实做好抗旱保灌和城乡供水工作，各县市要早安排、早部署，做好抗旱各项工作，落实抗旱责任制，全面主动抗旱，做好雨季之前的抗旱工作。一旦出现区域性严重干旱灾害，要及时启动抗旱应急预案，充分发挥水库、灌区灌溉主力军和抗旱服务队机动灵活作用，广泛动员各级开展抗旱减灾，确保干旱时城乡居民生活用水安全，尽最大努力减轻旱灾损失。

**三、及早做好汛前准备工作。**各县市要高度重视，加强对汛前准备工作的领导，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，早安排、早部署，认真做好防汛准备工作，从组织、机构、责任制、物资储备、队伍建设等方面抓汛前准备工作的落实，进一步落实安全度汛措施及度汛方案。**一是**提早进行周密安排部署。认真分析研判防汛形势，超前安排部署防汛相关工作，全面动员部署，做到目标任务明确，防御重点突出，措施具体实在；**二是**夯实防汛抗旱责任主

体。全面落实防汛抗旱行政首长负责制，抓紧确定辖区河流、水库、城镇等防汛抗旱等行政和技术责任人。进一步夯实各级政府、各部门及各行业承担的防汛抗旱责任，分级公示防汛抗旱责任人，确保工作层层有人抓、事事有人管；三是抓紧修订完善各类预案方案，健全预案体系，规范预案编制、审批、备案、公布、修订，并加强演练和宣传。重点做好中型及重点小(一)型水库、重点河段及病险小(一)型、小(二)型水库、主要河段、城镇防洪、山洪灾害危险区的防汛预案编制和完善工作；四是加快水毁设施修复加固。以影响今年安全度汛的江河、水库防洪工程和监测预报预警设施为重点，积极筹措资金，制定修复加固方案，建立台账，倒排工期，抓住汛前有利时机，加快水毁工程设施修复加固，确保安全度汛；五是认真落实防汛抢险物资储备及抢险队伍的各项工作。对储备的防汛物资进行认真清理，备足各种防汛物资，确保防汛需要，对防汛抢险队伍要逐一落实到人，确保关键时刻拉得出、用得上、顶得住；六是认真开展汛前安全检查工作。各县市、各责任单位要切实加强领导，在进入汛期前对水库、坝塘、泵站、河闸、水电站和其它水利、防洪排涝设施进行全面检查，同时督促管理单位进行维护保养，确保设施正常运行。检查中，对发现的问题和薄弱环节要造册登记，建立台账，提出明确整改要求，并督促有关部门和单位采取有力措施努力消除安全隐患，确保防汛安全。

**四、抓好防汛抗旱工程建设项目：一是抗旱规划项目。**按照

《云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抗旱应急水源工程（引调提水工程及应急备用井工程）竣工验收指导意见》（云水防汛〔2016〕21号）的通知要求，2014—2016年度抗旱应急工程要求今年全部完成验收。二是山洪灾害防治项目。完成2012年度山洪灾害防治县级非工程措施建设项目的验收工作，做好2013—2016年山洪灾害防治项目的验收准备工作，加快2017年、2018年度山洪灾害防治项目建设工作，2017年度山洪灾害防治项目要求今年汛期前完工。三是中小河流治理。完成2017年5条（段）中小河流治理任务和主要支流龙川江续建项目，加强项目建设和管理工作，做好新开工2条（段）中小河流开工建设。7条（段）中小河流治理和主要支流龙川江南华、楚雄段治理项目验收。

**五、做好库塘安全蓄水工作。**由于气候复杂多变，病险水库施工数量多，库塘安全蓄水工作任务依然较重的实际。各县市要高度重视，正确的处理好水库安全度汛和安全蓄水的关系，各级、各部门要高度重视，科学调控，正确处理防洪和蓄水的关系。要做好水库安全度汛工作，强化水库度汛措施，严格调度运用计划。在做好水库安全度汛的同时要抓好水库蓄水工作，针对不同规模、不同类别、不同坝型、不同工况及不同区域的水库工程，一库一策、一塘一策制定蓄水方案，因地制宜、因库施策采取引、提、蓄等措施增加蓄水，特别是小水池（窖）要做到满蓄满灌，为保障城乡生活和生产用水创造条件，争取主动，做到防汛抗旱两手抓，在年降雨量达到或接近正常年份时，完成库塘蓄水9.0亿立方

米、力争完成10.0亿立方米。

**六、做好城市防洪排涝管理工作。**各县市、各部门要高度重视，切实加强领导，统筹协调好城市防汛工作。在汛期到来之前，要及时组织开展城区河道、地下排水管网的清淤除障工作，及时编制或修订城市防洪预案，对淹水点、危旧房片区、排洪排涝设备、关键排泄出入口等要落实责任制，并落实专人负责。

**七、落实山洪灾害基层防御责任，做好山洪灾害预警系统运维工作，发挥预警预报作用。**一是要进一步落实基层山洪灾害防御责任，完善预案体系，细化防避方案，强化基层组织，搞好监测预警，提高应急处置能力，要加强山洪灾害防御知识的宣传和培训，提高基层干部群众防灾避灾、自救互救能力；二是各县市要加强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系统的维护，建立长效运行维护机制，确保已建监测预警系统稳定良性运行，做好危险区应急演练工作，对简易雨量站管护责任要落实到乡镇，加强值班人员培训。要充分利用已建成的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系统，实行暴雨洪水监测预报预警联动机制，完善预警信息发布系统，利用各种传播手段及时向山洪灾害易发区、水库下游群众发布暴雨洪水和水库出险预警信息，消除预警信息盲点和警报盲区，为群众转移避险赢得宝贵时间。

**八、做好汛期值班带班工作。**各县市、各部门要认真做好汛期 24 小时防汛值班制度，进一步严肃防汛值班纪律，严格实行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确保防汛信息准确、及时、快速传

递。特别是防汛、气象、水文、国土、民政、交通等部门，以及水库、水电站、重点工程项目部、乡镇等重点单位要认真履行防汛职责，严格执行值班制度，保持信息畅通。值班人员要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全面掌握雨情、水情、工情和灾情动态，遇有重大、突发险情和灾情时，必须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在第一时间向上级报告，坚决杜绝迟报、漏报和瞒报的情况发生。

---

抄送：州政府办。

---

楚雄州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

2018年2月28日印发

---